

## 解读云南省两个能源五年计划

按照报省政府的政策解读方案，现将《云南省能源发展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能源规划》）和《云南省能源保障网五年行动计划（2016—2020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行动计划》）的有关情况解读如下：

### 一、起草背景

“十三五”时期是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时期，是决定我省能否与全国同步实现全面小康的决胜阶段，也是我省优化能源基地建设、巩固能源支柱产业地位、化解能源发展矛盾的重要机遇期。在中央要求从供给革命、消费革命、技术革命、体制改革、国际合作等方面全面开展能源革命的大背景下，在省委、省政府对“十三五”经济社会发展和能源发展的战略部署下，编制好《能源规划》和《行动计划》具有重要意义。

根据省委、省政府的部署，按照全省“十三五”规划的工作方案，省发展改革委于2014年11月正式启动《能源规划》编制，在前期研究、州市、能源企业多轮调研的基础上编制了规划，通过了专家评审，并与全省“十三五”规划纲要等反复衔接，征求了19个省直部门、16个州市能源部门和25家企业意见。根据国家能源局《省级能源规划管理办法》规定，《能源规划》与国家能源“十三五”规划进行3轮衔接，得到了国家能源局的充分肯定和认可。

能源保障网是“五网”建设的重要内容，建设好云南省能源保障网、努力构建跨区域内外强外联能源网络是云南省贯彻落实国家“一带一路”、长江经济带等重大战略部署、抢抓发展机遇的重要抓手和实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支撑。按照省委、省政府对五大基础网络建设推进的工作要求，依据《云南省五大基础网络建设规划》，省发展改革委于2015年9月开始能源保障网规划研究工作，在规划研究基础上，进一步细化能源保障网建设的具体任务，制订了《行动计划》，作为《能源规划》的具体落实和项目支撑。

### 二、主要内容

#### （一）云南省能源发展规划（2016—2020年）

按照《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省级能源发展规划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国能规划〔2016〕46号）的规范要求，《能源规划》含能源发展现状、面临的形势、总体要求、重点任务、规划环评及实施措施共六章内容。

1. “十二五”云南能源发展现状。“十二五”是云南省能源史无前例的大发展阶段，能源发展彻底扭转了枯期缺电、油气供应紧张的局面，能源产业主要经济指标实现翻番，能源生产能力倍增，能源保障网不断完善，结构调整及体制机制改革取得突破，人均生活用能量、人均用电量等民生用能指标显著提升，能源国际合作取得进展，保障了全省发展需求。“十二五”期间能源产业累计完成工业增加值达到3330亿元，较“十一五”翻一番，“十二五”能源投资5688亿元，是“十一五”的1.6倍，能源产业是全省仅次于烟草的第二大支柱产业。能源建设上，2015年底全省电力装机达8000万千瓦，较“十一五”末翻一番；已建成50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13600公里，220千伏电网覆盖全省，形成了“七交四直”西电东送主通道，西电东送能力达2340万千瓦；已建成油气管道2074公里。能源生产上，2015年全省发电量2553亿千瓦时，其中水电占85%；生产原煤5500万吨，购进成品油1012万吨。能源消费及送出上，2015年省内用电量1439亿千瓦时，其中：一产占1%，二产占74%，三产占10%，城乡居民生活用电占15%；销售成品油1002万吨；西电东送电量1109亿千瓦时，送境外电量20亿千瓦时。

2. “十三五”云南能源发展面临的形势。云南面临继续开发利用以水电为主的清洁能源还有市场空间，强化能源基础设施、提高能源供应水平还大有可为，智慧能源、互联网+等科技创新还有巨大潜力，能源“走出去”和积极参与“一带一路”正逢其时。同时，也面临传统能源产能过剩和投资需求旺盛的矛盾突出，能源保障网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能源消费需求严重不足，重开发轻利用、重投资轻质量和效益情况还比较普遍，现有发展动力依赖开发资源，缺乏新的发展动力，能源发展的体制机制矛盾凸显，建设运行安全形势严峻等矛盾和挑战。

3. “十三五”云南能源发展思路。“十三五”期间，能源发展要以“深化改革、拓宽市场、有序开发、提高效率”为发展原则，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为动力，以拓展省内外、境外电力市场为中心，以降低用电价格的手段，实现能源发展由“资源开发型”向“市场开拓型”转变、能源效益由“建设红利型”向“改革红利型”转变、能源产业由“单一型”向“复合型”转变，建成国家清洁能源基地、西电东送基地、跨区域油气通道枢纽和面向南亚东南亚的电力交易中心（“两基地一枢纽一中心”）的目标，将水电的资源优势和价格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，做优、做精、做强能源产业。

4. “十三五”云南能源发展目标。到2020年，能源方面完成增加值达到1400亿元左右；全省一次能源供应能力超过1.5亿吨标准煤；全省电力装机达到9300万千瓦左右，煤炭产量控制在国家核定产能内；力争石油、天然气管道线路合计达5800千米左右。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国家下达指标内；全社会用电量2000亿千瓦时左右；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占42%左右。民生用能水平显著提高，到2020年人均生活能源消费量超过0.25吨标煤/年；人均生活用电量超过600千瓦时/年。

5. “十三五”云南能源发展的重点任务。按照国家推动能源供给革命、消费革命、体制革命、科技革命和强化能源国际合作的要求，以“协调、创新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发展”为原则，“十三五”云南能源发展共规划了8大重点任务：

一是建设区域性的能源保障网，增强能源供给能力。以市场需求引导加快能源基础设施建设，着力构建全覆盖、强支撑的省内电网；加快建设互联互通的跨区域电力交换枢纽；以中缅油气国际大通道和炼化基地为依托，构建省内成品油、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体系，提高省内成品油供应能力。

二是优化开发绿色能源，建成国家清洁能源基地。发挥清洁电力优势，打造云南水电品牌，成为国家清洁可再生能源和西电东送基地。继续推进澜沧江和金沙江水电建设，争取国家决策怒江水电开发，到2020年水电装机达到7000万千瓦。控制性开发风电、光伏，深入研发生物质供热和发电，合理开发利用地热能。

三是调控化石能源生产和供应。保证煤炭稳定安全供给，稳妥化解火电、煤炭产能过剩问题，实施炼化一体化发展。

四是优化提升能源消费水平。积极拓展电力市场。按照“稳广东、进广西、入华东、联黔渝”的要求，扩展“西电东送”的范围和规模。结合电力体制改革，扩大省内电力市场。积极开展境外电力合作通道建设。继续贯彻落实国家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“双控”要求，降低煤炭消费比重，提高天然气利用水平和效益。

五是进一步释放改革红利。将电力体制改革作为我省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内容，争取电力体制改革红利支持实体经济，推进油气体制改革，继续扩大能源领域向社会资本开放。

六是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能源辐射中心。以能源互联互通基础设施建设、境外能源资源合作开发、扩大能源贸易为重点，支持能源企业“走出去”和“引进来”。

七是推进能源科技创新。结合“互联网+”等信息化技术，积极发展和推广适合云南的先进能源技术；提高能源装备自主创新能力，力争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能源装备制造基地。

八是提升能源普遍服务能力。提升城镇用能水平，鼓励居民用电，加强农村电网升级改造，布局光伏扶贫项目。

6. 规划落实及实施措施。从措施上看，一是强化政策统筹。完善能源财税政策、金融政策，激活多元投资、完善能源消费政策，助推能源发展。二是通过加强合作、明确分工、做好衔接、转变职能、强化监督和考核、保障安全等途径，确保《能源规划》实施。

## （二）云南省能源保障网五年行动计划（2016—2020年）

《行动计划》重在落实和项目，包括现状、总体要求、主要任务、年度安排、保障措施等五章内容和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表，将能源保障网建设分解到年份、落实到项目。

《行动计划》在总结“十二五”能源保障网建设现状的基础上，提出了能源保障网建设的主要目标，强调“十三五”期间，将重点建设清洁能源基地、高效安全电网、区域电力交换枢纽、成品油输送体系、天然气管网体系等5项主要任务，规划了“十三五”能源保障网重大项目92项，总投资4496亿元，“十三五”期间计划投资2365亿元，并且将有关项目和投资分解到年度，其中：电源建设重点项目20项，总投资2840亿元，“十三五”期间计划投资1400亿元；电网建设重点项目46项，总投资1572亿元，“十三五”期间计划投资900亿元；油气建设重点项目26项，总投资83亿元，“十三五”期间计划投资62亿元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31014.html>